

第四章 補充教材 No. 1

孔子其人及歷史定位

長久以來，孔子經常是教科書中的經典人物，以致他的形象也被固定化了。譬如，孔子經常被想像為一個頑固的保守份子、或是一個拘執小節、滿口仁義道德的聖人。甚至，在某些人的心目中，孔子大概是不苟言笑、面無表情、並道貌岸然。這其實是絕大部分「偉人」——譬如耶穌和釋迦牟尼——的共同命運。因為，每一個時代，尤其是那些握有權勢的統治階層，往往會根據他們各自的需要去重新塑造偉人的新「畫像」¹。這就是偉人的悲哀，他們的真面目總隱晦不明，留存在人們腦海裡的，只是對他們的刻板印象。

孔子生於魯襄公二十二年（即西元前五五一年），較之西方的蘇格拉底和耶穌都要早很多。孔子的父親是魯國將軍。他在六十歲以後才娶孔子的母親，但在孔子三歲時就去世了。按照《史記》，孔子一直要到母親死後，才從一個鄉下老太婆的口中知道父親是誰及墳墓的所在。孔子因而得以將父母合葬在一起。這對於後世的儒家帶來不小尷尬。因為儒家在中國歷史裡代表的是綱常禮教，而「教主」自己竟然是非婚生的所謂私生子。但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，這何嘗不更突顯出了孔子的偉大？儘管不名譽的出身和坎坷的成長過程，他卻能從中超越、並出類拔萃。

顯然地，孔子沒有享受到身為貴族子弟的蔭庇。有不少人刻板地指摘孔子為貴族和既得利益者的代言人，這並不公平，甚至有點

¹ 譬如，古巴在卡斯楚統治下，為了革命的需要，就曾經發行了一種錢幣，上面刻繪著一個背卡賓槍的耶穌。這幅新「畫像」當然與耶穌的真面目截然不同，卻可以訴諸人民的宗教情感，為投身革命而奮戰。清末的維新派健將，譬如康有為，為了辯護西化，同樣將孔子重新塑造成一個通權達變的改革者。這些都顯示出偉人的不幸，他們的面貌總隨時代的需要而被改變、甚或扭曲。

荒謬。孔子的幼年只是一個看管牛羊的普通孩子，也曾做過許多卑賤的工作。但憑著自己的努力，五十歲的時候擔任魯國的中都宰，後來升遷為小司空、大司寇。五十四歲時，受季桓子託付「行攝相事」和「與聞國政」。但遺憾地，孔子在五十五歲時被政敵們罷免了。他於是辭職出走，周遊列國十四年之久。

孔子在這十四年間一方面求仕，尋找伯樂，另一方面則宣揚其道。然而大部分的時候，他都碰壁受挫，甚至有如「喪家之犬」。但可貴的是，他始終樂天安命，保持著溫良恭儉讓的態度。不怨天、不尤人。孔子更從未因對求仕的熱望而逾越原則。他堅持「危邦不入，亂邦不居。天下有道則見，無道則隱。邦有道，貧且賤焉，恥也；邦無道，富且貴焉，恥也。」而即使在屢屢失意落寞下，他仍不改其樂，「人不知而不愠，不亦君子乎？」（論語·泰伯；學而）

林語堂獨特地指出，孔子的性格中有美學的一面。他摯愛音樂，「差不多每天都唱歌」。而這「顯示出他性情的敏感」。有一次在齊國還因為一首曲子而讓他「三月不知肉味」。即使在困頓或被拘留的時候，孔子都還「習慣於唱詩或朗誦而且自彈一種樂器來伴奏」。林語堂相信，這代表著「一種堅強不屈及對自己可笑處境保持幽默的混合性格」²。

此一美學的性格並沒有讓孔子變得軟弱。相反地，他非常地剛毅、嫉惡如仇。對於鄉愿和當時的統治者，孔子經常不假辭色地予以排拒或批判。他絕非許多人所以為的，只是想謀求官位或代表統治階層利益的那種人。孔子對於自己所持的信念也非常堅定，至死不屈。有一次，孔子被困在鄭國的匡邑，相當危險，他卻很自信地說，「文王既沒」，聖人的傳統還保存在我這裡；如果上天定意要保

² 林語堂，胡簪雲譯，《信仰之旅：論東西方的哲學與宗教》（台北，道聲出版社，1991），頁 73；77/78。

³ 馮友蘭，《中國哲學史，附補編》，頁 73/75。這一類的人，譬如子路，也因此被批評為「四體不動，五穀不分。」見《論語·微子》。莊子也批評孔子，「不耕而食，不織而衣，搖唇鼓舌，擅生是非，以迷天下之主，使天下學士，不反其本。」《莊子·盜跖》

⁴ 帕特南（Robert D. Putnam），潘邦順譯，《政治精英的比較研究》（台北，風雲論壇出版社，1994），頁 41；44/45。

存此一傳統，敵人又能將我如何呢（論語·子罕）！由此可見，孔子多麼地確定，上帝站在自己的這一邊。這幾乎是所有偉人必須具備的性格，就是擇善固執，無怨無悔地委身。

至於孔子受教育的情形，很可能是自修。他非常好學，而且對於自己的好學頗為自負。他形容自己「非生而知之者，好古敏以求之。」又說「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，不如丘之好學也。」而無論是夏朝或殷商的典章制度，孔子都宣稱自己很有心得。若是有所不知，絕非自己欠學，只是史料不足所致。「夏禮吾能言之，杞不足徵也；殷禮吾能言之，宋不足徵也。文獻不足故也，足則吾能徵之矣。」（論語·述而；公冶長；八佾）

孔子在六十八歲時回到了家鄉。此後專注於整理編輯《詩》和《書》等古籍，並刪改《春秋》。七十二歲時去世。

如果孔子只是學問淵博、性格優美，尚不足以解釋他在中國社會如此舉足輕重。孔子的一生至少代表了兩個重要的意義，可以讓我們來說明他的歷史地位。

第一、孔子促成士人階層的崛起。因為他是中國學術史上第一個以教書為專業的人。他自從擔任大夫以後，就大收弟子，又分為德行、言語、政事和文學等科。不僅有規模、且制度化。按照馮友蘭的講法，孔子以前，未聞有不農不工不商不仕、而只以講學為職業謀生的人。以前的「士」是軍士或類似秘書的文士，而非現在所謂的讀書人或知識份子。這種「士」的新興階層只能作兩件事，即「做官與講學」。而「孔子即是此階級之創立者，至少亦是其發揚光大者。」³讀書人或知識份子在中國的地位太重要了，他們不只是官僚——士大夫——的唯一來源，更也掌握了統治和支配社會的權力。孔子在歷史上的最大意義，正就在於他可以算是此一階層的開山宗師。

第二、士人階級，在孔子的努力下，伸展到平民階層。他抱定「有教無類」的宗旨，「自行束脩以上，吾未嘗無誨焉。」孔子的教學內涵主要是「六藝」——禮樂射御書數。而這在過去，即使是貴族都未必有學習的機會，但孔子卻將之普及化了。無怪乎身為平民的顏淵會很感激地說，孔子「博我以文，約我以禮。」（論語·述

而；子罕）當然，私人講學和教育普及是當時社會的普遍趨勢，絕非孔子一人的貢獻，但至少就學術民眾化以及促成階層的流動而言，孔子絕對是最重要的先驅。

在過去，典章和學識是官方的、也有一定程度的封閉性；如今，隨著士人階層的興起，學術與言論邁向了獨立；而思想的解放又有助於布衣卿相的出現，這些無疑都加速了封建階層的瓦解。菁英理論的學者帕特南（Robert D. Putnam）曾指出，在大部分社會裡的向上流動，教育幾乎都具有決定性的意義。但有趣的是，受教育的機會也因而經常被嚴格限制。通常，只有那些被挑選的菁英子弟、或合乎某些特殊條件的人，才能接受更進階的、精緻的，以及更具關鍵性的教育⁴。顯然地，孔子對於打破此一情形有很大貢獻。